

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FZ2026-DLKC-GK-001（二次））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00万元，招标人为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13 11:00:00到2026-05-08 08:30:00。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08 09:00:00。

递交方式：其他方式，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08 09:00:00。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FZ2026-DLKC-GK-001（二次）

一、招标条件

依据《国有企业招标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招标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的委托，方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现发布招标公告如下。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二次）

2.2 项目编号：FZ2026-DLKC-GK-001（二次）

2.3 招标内容：本项目共 1 个标段，招标内容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预估金额 (元)	入围家 数	备注
1	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框架招标项目（二次）	项	1	2000000 .00	3	分配比例按第一名 40%、第二名 30%、第三名 30% 分配

2.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2.5 框架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框架服务期限届满时，若仍有未完成项目，服务期限自动顺延至该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之日止，顺延期间权利义务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2.6 框架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7 服务内容：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等工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

一标段竞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5)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单位名称或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6)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7)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国”，将查询结果截图。

(8)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近3年（2023年03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1项35kV及以上电压等级输电线路铁塔图绘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复印件；②配套发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询截图；①②同时提供为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ECP2.0）》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获取文件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界面获取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

2. 获取时间及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4月13日至2026年05月08日上午08:30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ECP2.0）》（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采购→投标阶段→获取招标文件，从项目列表中选择投标的招标项目，并点击【获取招标文件】按钮，状态同步为已获取；下载招标、投标文件路径：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获取招标文件→获取记录及招标文件下载，勾选具体招标项目，并点击【下载招标文件】按钮，下载招标文件；点击【IMPC 文件打包】按钮和【下载 IMPC 包】按钮，下载 IMPC 包至默认路径，招标文件下载成功。平台联系方式：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可通过网址：首页-左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工作日 8:30-18:00）联系咨询。

(2) 投标人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 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链接）

说明：投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6 年 04 月 13 日-2026 年 05 月 08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上午 9:00-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六、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内蒙古电力投标工具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内蒙古电力投标工具，使用

中招互联 APP 扫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如果投标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招标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8.2 产权场地服务费:

8.2.1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为2家及以上的,由成交供应商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8.2.2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304191001951

8.2.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任海婷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1、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2、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3、发票开具：中标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锡林郭勒盟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伏影辉

联系电话：0479-8296812

异议受理电话：0479-8296812（工作日 8:30-12:00, 14:30-17:30）

异议受理邮箱：xdsgcb@163.com（工作日和节假日均畅通）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锡林浩特市赛汉路荣华苑7号楼商铺7-01室

联系人：向忠海、仲桂燕、裴文东、白雪莲、马振伟、张晓林、高森

联系电话：0479-8289588

Email: 463378062@qq.com

向忠海